



## 新书·抢鲜看

### 《北美崔哥:中国人来了》

北美崔哥 著 江苏文艺出版社友情提供

#### 【内容简介】

2013年,有一篇神段子《老外含泪哭诉:娶中国太太的下场》,揭秘了洋婚生活中的中外文化冲突,被网友疯转700万余次。神段子的作者正是“北美崔哥”。如今,北美崔哥的各种神段子被整理集合成了这本《北美崔哥:中国人来了》。

#### 【作者简介】

一个戏称自己在美国“潜伏”了25年的脱口秀表演者,曾为比尔·盖茨、波音总裁、星巴克总裁、骆家辉大使担任过同声翻译,曾和崔永元共同主持中美企业高峰会,曾和孟非一起担任北美版《非诚勿扰》特约嘉宾,他的巡回演出遍及美国、加拿大、澳大利亚和新西兰等国家的上百个城市……

来看看北美崔哥的新段子——《老外含泪哭诉:娶中国太太的下场》之姊妹篇《嫁给老外的所有下场》



▼试读章节

## 嫁给老外的各种下场

### 1 下场一:活活被同胞嫉妒死!

很可能你下嫁的是位年轻力壮、金发碧眼的老外,站在那儿跟阿兰·德隆似的,帅气、养眼。在婚礼上,你们俩一牵手,那简直就是中西合璧、郎才女貌,让人看在眼里恨在心上。男人们会恨自己为嘛不是新郎,更恨又损失了一位女同胞,白白便宜了洋鬼子;女人们则在内心反复安慰自己,其实新娘长得相当一般,比自己可能也就强那么一点点,只不过刚巧撞上了一个不识货的老外。这世道,真是没地方说理去!

### 2 下场二:活活被同胞笑话死!

很可能你下嫁的那位老外已经年过半百了,谢顶、驼背,站在新娘身边,宛如一位慈祥老父。当然,如果新郎是亿万富豪或者连得两次诺贝尔奖,还是会被人羡慕的。就怕万一不是的话,那这种婚配就等于是给平时缺乏笑料的同胞抖了个包袱,引来了大笑、偷笑、讥笑和冷笑。

### 3 下场三:活活把自己舒服死!

老外长得人高马大,从品种上来说,先天条件就很显优势,看着就比咱们亚洲人显得阳刚、挺拔、男性、爷们儿。每天都能一只手抱你入洞房,另外一只手还能拎一大袋在“好事多”超级市场买来的重达50磅的圆米。洋人从小就会哄女人,擅长甜言蜜语,连上趟厕所都不放过说几句“我爱你”之类的废话。另外,老外有手艺,修车、修房、修下水管管道,没有他们不会的,有的人甚至连给老婆接生都会,不知道是什么时候学会的。总之,一旦嫁给这样的老外,你将来就只有一个死法——舒服死!这世道就是这么不公平,真没地方说理去!

### 4 下场四:活活把自己寂寞死!

这种寂寞是心灵的寂寞、饮食的寂寞、文化的寂寞,是流淌在不同人种血液里的寂寞。你儿时的一句老歌,老外不懂;他母语里的一句“国骂”,你也不懂;你上班回到家,累得往床上一倒,随口来了一句:“哎哟喂,累死我了。”为了让他听得懂,只能改口说:“I am so tired!”

我和我老婆同宗同种、青梅竹马,结婚都30多年了还在不断地磨合,天天都在寻找把对方“掐死”的机会。那么,请你想象一下,和一个彼此之间只能理解30%~60%的洋老公生活一辈子,下场会如何呢?也可能你不想掐死对方,只想掐死自己。

### 5 下场五:很可能把自己难受死!

如果在一起生活的另一半的所有习惯都和你不一样,结局就只有两个字:难受!

咱们中国人喜欢晚上冲澡,而老外喜欢早上冲澡;咱们每天把洗过的碗放在洗碗机里晾着,老外只在周末洗碗,且不用手洗只用洗碗机洗;咱们喜欢一家老小围在餐桌前阖家吃饭,老外却喜欢拿着汉堡包,边吃边看球赛;咱们喜欢吃面条,且吃起来声若巨雷,排山倒海,老外见了中国人要吃面条要么马上打伞,要么愤恨地上楼;咱们无论在吃西餐时吃多少东西,回家还是想喝碗热汤,老外无论吃了多少中餐,回家还得补上一口三明治……

所有的不习惯、别扭和难受吞噬着你的生活质量幸福指数。

### 6 下场六:很可能把自己憋死!

对于中国女人来说,唠叨、数落、骂老公是排毒养生的重要部分。骂他的话一定要带着锋刃、剧毒,迅猛地射向老公的要害,看着对方体无完肤、奄奄一息时,自己的气这才算是消了,“这回先饶这厮一命,等到下一个回合再收拾他”。可是一旦找了洋老公,中国女人的根本乐趣就被剥夺了。所有准备将对方置于死地的“利剑”,都因为他听不懂而无法到位,要么骂一句还得给他翻译一句,要么用英文骂他,总之,这种架打起来特别没意思,一点儿也不解气。不但不能排毒,还能诱发乳腺癌。你说,这叫什么世道!

### 7 下场七:早晚会被孤立死!

谁要是嫁了老外,就等于自绝于人民了。亲朋好友们聚会,大家就尽量不叫你了,因为善良的中国人民不愿意尽情地狂讲中文,而看着你的洋老公备受冷落,更不愿意听你用山东味儿的英文给他不停地翻译,那种摧残令人令己都痛不欲生。所以,面对聚会你只有两个选择:要么就把他留在家里把门拴上,要么就带他去参加,但得在他饭碗里扔上几片安眠药,让这位国际友人吃完饭就能一头栽倒睡过去。

### 8 下场八:总有一天后悔死!

当双方对彼此的美貌逐渐麻木,当亲朋的羡慕逐渐远去……这个时候,你可能会生出一种寂寞和遗憾。唉,要是身旁有个中国老公,能慢慢地聊,偷偷地笑、细细地品,一起听两段听不懂的京剧,一起看要多没劲有多没劲的“春晚”,一起吃又臭又过瘾的炸豆干儿……那该有多美、多惬意、多爽呀!

人生苦短啊!也就是神仙用手指在天空画那么一下的瞬间。所以,尽量别让自己做后悔的事儿。

## 品读经典



#### 【内容简介】

70后才女陈艳涛,痴爱红楼,参悟人生,洞穿世情,所思所感化为这本书。文笔简洁明快,观点独到深刻,一针见血,内容囊括爱情真谛、职场真经、官场阴谋、教育理念、性格解密、心理根源、世俗人情。

#### 《花非花 梦非梦》

陈艳涛 著

新世界出版社友情提供



▼试读章节

《红楼梦》里小红的故事,堪称古代版杜拉拉升职记。看小红左冲右突的职场经历,会让今天的我们受益匪浅。

## 古代杜拉拉升职记



小红和杜拉拉都是职场达人

具威胁性:聪明漂亮之外,她见缝插针的勃勃野心,和所谓的胸怀大志都太明显,也着实让同事晴雯们心惊。

晴雯气势汹汹指责小红不浇花不喂雀,就在外头闲逛,小红不卑不亢,有理有节地一一回应,论聪明灵巧、要强伶俐,小红绝不在晴雯之下。晴雯算是怡红院的尖儿了,小红之能可想而知。

所以众丫鬟们在强烈的戒备之下,死死挡在了小红接近宝玉的各种通道口。

但小红有本事瞅准机遇,另觅途径。她和凤姐那个集团才更像一路人。凤姐自有一套她看人的眼光,“难道必定装蚊子哼哼,才算美人?”这是她的质疑,和她对那个时代美女标准的一种不屑。

这让人想到《飘》里斯佳丽和嬷嬷的一段对话。这一问,直想让人为凤姐和斯佳丽这样浩荡、明朗的美人大声叫好。小红也是这一类美女,所以她敢适时掌握自己的机会、姻缘,她能成就日后的事业。

另外,在精明能干的上司凤姐这里,小红才能发挥她的强项。

此时,怡红院的风花雪月渐行渐远,成为过往,聪明伶俐、有眼色会算计的小红,在贾府的总经理王熙凤手下,才算发挥特长,走上了正确的职场道路。

其间,小红还抓住稍纵即逝的机会,结识了贾氏公司的青年才俊型职员贾芸,成就了两个职场精英的美满姻缘。

八十回后小红救助凤姐、宝玉一节,是高鹗续写,是否是曹公本意很难说,但我绝对相信小红有这样的能力和心胸气魄。因为,只有她这一类美人,是扔在沙漠里也能开出花来,并有可能活过漫长冬季和寒夜,等来春天和黎明的人。